

##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1、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2年4月18日，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6）。

2022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

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系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正常经营往来，遵循了公平、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4、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具有必要性、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定价公允，审议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绝对值 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领先”）首次与郑州维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先医药”）、杭州康领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领先”）发生该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2022 年度预计签署技术服务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合同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向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郑州维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2.35%
	杭州康领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2.35%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郑州维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9K4M6J7L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罗剑超

注册资本：8,572 万人民币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生物科技二街交叉口郑州临空生物医药园 1 号楼 1 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作为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H），开展药品研发及

注册申报，实现药品持证及转化。

主要股东：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34.99767%，郑州深蓝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蓝海”）持股 34.99767%，郑州归朴得一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0.00467%。

注：2021 年 8 月，深蓝海出资 3,000 万元全资设立维先医药；2022 年 1 月-3 月，维先医药分批引入郑州归朴得一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增资，注册资本增加至 8,572 万元，深蓝海持股比例降至 34.99767%。

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799.99 万元，净资产 4,799.99 万元，2022 年 1 月-5 月收入 0 万元，净利润-0.01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新领先的全资子公司深蓝海持有该公司 34.99767% 股权，且公司总经理罗剑超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维先医药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二）杭州康领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7MDWT7XK

成立日期：2022 年 4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孟德诗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杭州空港经济区保税路西侧保税大厦  
156-8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以高端儿科用药研发为核心，主要针对特殊高端制剂的开发及改良创新，并重点关注 OTC 药物、中药配方制剂、院内制剂、特医产品、生物制剂等稀缺领域，全面覆盖化药、中药、生物药等儿童用药领域的技术服务。

主要股东：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40%，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0%，杭州康嘉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0%。

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999.96 万元，净资产 3,999.96 万元，2022 年 4-5 月收入 0 万元，净利润-0.04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新领先持有该公司 40% 股权，新领先法定代表人陶新华先生任该公司董事，且陶新华先生的配偶吴澜女士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康领先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履

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内容为新领先接受关联方委托，为其提供药品研发服务业务。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一致的，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参照市场同类交易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预计额度内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合同或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子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且交易对方均为新领先下属公司吸引外部投资人共同设立的参股子公司，是新领先药品研发全产业链布局的有机组成部分，将不断与新领先业务产生业务协同，关联交易的开展有助于拓展公司药品研发服力业务，对公司提升创新药和高端仿制药 CRO 服务业务水平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交易价格公平、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7日